
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學生自主學習成長社群要點

114 年 1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新訂通過

114 年 1 月 14 日馬學教字第 1140000314 號公告

114 年 4 月 30 日由校務會議授權統一修改學校全銜

114 年 7 月 23 日馬學秘字第 1140006464 號公告

- 一、為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精神，鼓勵學生積極探索自身興趣，並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提升學習成效及終身學習能力，依據本校「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要點」之相關規定，特訂定本校「學生自主學習成長社群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凡具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 3 人以上(每位學生不得同時參與超過 2 個社群)，可申請組成自主學習成長社群(以下簡稱社群)，並由其中一人擔任召集人。社群成員不限同學制、系所、班別，並特別鼓勵跨系所組成社群。
- 三、社群申請條件及審查方式：
 - (一)學生須自行徵求一名指導教師，並取得指導教師同意書。
 - (二)依據學習目標和需求，自主規劃學習方案，提出社群申請。
 - (三)由召集人於教師發展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每學期公告期限內提出申請，申請時須檢附社群申請表(含經費預算表)及指導老師同意書至本中心辦理。
 - (四)於申請截止後由本中心聘請委員召開審查會議，依申請社群活動性質與規劃，核定補助經費，審查結果由本中心公告並通知召集人。
- 四、每一社群經費補助以兩萬元為上限，實際補助金額，依審查結果核定。
- 五、社群鼓勵學生規劃自主學習主題與活動，並運用多元方式執行，計畫內容可涵蓋下列面向，或自主學習關切之議題：
 - (一)問題導向學習：利用課餘時間，從個人專長或關注的議題出發，培養發現問題、定義問題、以及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 - (二)結合服務與學習：透過參與社會服務活動，將課堂所學知識應用於實務情境，並在服務過程中進行反思，促進自我成長與社會關懷。
 - (三)跨域學習與實踐：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，結合不同學科知識與技能，透過多元合作或實踐活動，開展具創新性或實踐性的跨域專案，提升解決複雜問題的能力。
 - (四)深化學習與提升成效：針對特定學科、專業領域或證照考試，深入學習與探討，透過共同討論、資源共享及學習策略交流，結合校內外資源與多元學習方式，精進課業、增強學術能力、深化學習成效。

(五)職涯探索與未來發展：透過蒐集就業資訊、辦理職涯分享講座或職涯諮詢、參訪職場等活動，進行職涯探索及規劃，奠定職涯發展之基礎。

社群活動項目可採行讀書會、工作坊、講座、參訪、專題研究或其他多元方式，唯應至少包含一場成果發表會或成果檢核聚會。

六、社群計畫之紀錄、成果分享及成果資料提交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(一)活動紀錄及經費核銷：每次活動後，須依規定詳實填寫活動紀錄及拍照，並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提交前述資料至本中心，方可核銷該場活動經費。

(二)成果報告：社群計畫執行結束後應於兩週內，提交成果報告及相關佐證資料。

(三)獲補助的社群有參與本中心所舉辦之成果發表或展覽活動之義務。

七、依據本校「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要點」，參與社群之學士班學生，得依所屬學系(全人教育中心)規定納入自主學習時數。

八、擔任社群指導教師且擔任講座時得依本校「辦理學術演講作業辦法」之規定，支領講座鐘點費，最高 5 小時。

九、經費來源以當年度編列教育部計畫及學校經費支應為限。

十、社群申請時程、執行期程、結案日期及相關文件繳交日期，將由本中心依據各年度實際狀況另行公告。

十一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，自公布日起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